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博愛居安廬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 稿

970 花蓮市府前路 17 號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地 址： 花蓮縣吉安鄉吉昌一街 258 巷 11 號
承辦人： 黃麗月
聯絡電話： (03) 8529789
傳 真： (03) 8528943

發文日期：一一二年十一月十五日
發文字號：博愛養護字第 112081 號
速 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 件：如 說明

主 旨： 檢陳本中心 113 年度業務計畫書、年度預算書、工作人員名冊及第七屆
一二年度第 2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，敬請 准予核備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私立老人福利機構設立許可及管理辦法第 20 條規定私立老人福利機構應於

每年十一月底前檢具下年度下列文件，報主管機關備查：

- (一)業務計畫書
- (二)年度預算書
- (三)工作人員名冊

二、檢陳本中心 113 年度「業務計畫書」，「年度預算書」及工作人員名冊等。

三、檢陳本中心第七屆一一二年度第 2 次董事會會議紀錄。

正本：花蓮縣政府

副本：財團法人花蓮縣私立博愛居安廬老人長期照顧中心(養護型)

擬依式證文

黃麗月

三人行： 啟

